

深化“放管服” 加快项目落地 推进区域经济发展

——宝山区规范、优化和改革投资项目审批制度



【视点】规范、优化和改革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既是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打通投资项目落地实施“最后一公里”、降低制度性成本、激发区域经济活力的重要举措。宝山深入研究制定相应措施,不断提高行政管理的科学化、法制化水平,加快推进区内相关项目进展,让投资项目审批的“宝山速度”快而更快。

近年来,从国务院到本市,陆续出台一系列行政审批改革的法规修改文件,将依法行政转变为加强指导和事中事后监管,宝山区相关部门进一步充实、完善相关管理要求,积极研究修订《宝山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同时制定配套方法,为行政审批改革提供制度保障,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效能和政府投资效益,规范投资行为,加强投资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政府投资项目： 全面铺开多项试点

宝山区顾村镇正规划建设世界外国语学校。该学校的落地能在一定程度上丰富当地教育资源,当地居民十分期盼,镇政府也在全力推进。前不久,项目地在处于经过调整上报过程中,通过最新办理方式——容缺评估方式,只用了10个工作日就顺利取得了评估报告,比过去节省了近30个工作日,大幅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全面试行容缺评估,即对照行政权力清单和审批要件清单,及时对接执行,逐一梳理调整审批条件。原有5项评估要件在评估受理时除规划选址和编制资质外,其余3项(土地预审、节能审查、维稳评估)可同步开展,工可评估时间从四十个工作日压缩至二十个工作日(不含建设单位补正材料时间)。

除此方法外,宝山还试点开展工可初设合并审核。即区级财力投资的国考、市考项目视项目紧急程度,在初设概算环节加强概算审定;镇级(园区)财力投资的修缮维护类项目以及技术方案简单的新建、改扩建、翻建类项目,合并为初步设计及概算评估审核审定,并通过投资监理实行全过程资金使用监控。

这一方法的试行在宝山的河道整治工作中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在今年涉及镇的河道轮疏项目中,由于时间紧迫,通过这项办法,同意镇提出不作工可评估的要求,通过初步设计阶段加强概算审核,严格控制投资。而对于国考、市考项目,将提前上门主动对接,协同配合,指导审批,审批时限由原法定20个工作日压缩至3个工作日,第一责任人“审批不过夜”,从立项环节源头提

速,全面贯彻落实河长制。例如,杨行镇、顾村镇考核断面周边污水处置工程从正式受理到完成批复共计2个工作日;庙行镇中小河道治理工程以及杨行镇十八条段重污染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均在收件后即刻办理,并在3个工作日内出具立项批文,助力提速项目建设。

而对于纳入市级建设财力补贴的重大工程,则试点通过拆分总投资的方式及分别核定审批前期费用和工程费用,采用“串并”结合。市、区两级对于项目前期动迁费用(包括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批复工可;同时,加强与建设单位的沟通协调,待前期费用认定达成一致后立即以调整工可批复的方式将前期费用纳入项目总投资。如国权北路、陆翔路、祁连山路等三条市政道路改建工程通过“串并”结合方式于4月6日出具工可批复,预计工可调整批复5月中旬可完成,中间并联的40余天恰好腾出开展招标工作,为后续各项工作的开展赢得了宝贵时间。

企业投资项目： 变“坐等服务”为“主动服务”

去年3月,市发改委下发《关于做好企业投资项目管理的通知》,根据新要求,企业投资备案程序与以往不同,实行备案制的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上海市政府备案的投资项目目录》,通过在线平台将备案信息告知项目备案机关,生成项目代码。将新流程新规范落实到位,引导企业在新环境下跨步向前,把“宝山速度”发挥出来。

宝山及时调整、承接落实到位,深入推进告知备案制,相关部门跨前一步,积极引导、配合企业开展网上申报。今年3月20日,上海中冶宝盘置业有限公司成功进行上网试申报,并由系统自动生成了本区施行新政后备案的第一个项目。据统计,截至4月25日,宝山区通过网上办理系统已备案35个项目,其中有效备案项目19个,投资总额69.86亿元。

首先,要求加速审核,项目要件“24小时”流转,实施“五个一”,方便企业办事。对企业申请办理事项实行一个窗口受理;对符合条件的办事项目予以一次性办结;对材料

不齐备的办事项目发放办事指南并一次性告知,材料补齐后确保一次性补办成功;整个办事过程一条龙服务;实施“五个制”,提质提速办理。通过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分类管理制(即办件、承诺件)、AB角工作制、责任追究制,做到常事快办、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对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事项立即办理,24小时内送审。如:高境新业坊、宝山工业园区新材料创新基地和富驰高科等一大批项目均是一窗口完成受理,24小时内送审。力争零有效投诉、零超期办件,窗口咨询、办理服务满意度接近100%。

要求优化服务,“主动”“联动”构建事前咨询体系,变“坐等服务”为“主动服务”。通过上门指导、现场踏勘、后置环节咨询、编制《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操作实务》等方式,帮助企业做好备案信息告知工作。目前,已现场踏勘并上门指导上海能源中心、上港十四区军工路地块等项目做好备案相关工作;由“部门服务”为“联动服务”。一方面,探索建立事前咨询“尚林工作室”。区发改委王尚林同志项目经验丰富、政策精通,对于复杂项目,利用“尚林工作室”优势,牵头会同规土、建交、环保等部门,为企业提供一站式咨询服务。3月底,分别召开了区级职能部门层面的施行新政协调沟通会和镇、园区层面的施行新政告知沟通会,与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沟通,确保了备案新政策的有效衔接。

同时,要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不断优化投资环境。建立备案项目监管网络和对口联系制度。建立镇、园区备案项目的事前指导网络和事中、事后监管网络,每周将备案项目对接联系街镇、园区和投促中心,指定专人与区发改委核对备案项目,加强信息监管;通过规划方案评审、总体文件设计审查等后续环节,加强事中监管。此外,还要建立企业走访制度。每月选取投资额较大的建设项目、产业结构调整难点项目等,走访企业了解情况,做好事后监管和服务工作。近期,在系统中选取了刚告知备案的庙行镇泰迪小镇和淞南镇建工建材混凝土迁建项目进行走访,帮企业纠正完善网上备案证明材料,对项目存在的规划、土地问题一一指导。

记者 施懿雯

·社区

医村民身边的 “法律顾问”

“杨老师,我的一套房屋卖给了对方,车库可以转给其他人吗?”“不可。物业法规定,车库是房屋的配套设施,使用权转让,只能给业主,不能转给其他人。”近日,浦东新区新场镇居民李阿姨来到新场大街411号,向被社区居民称为“法律顾问”的杨丹红女士咨询,杨丹红耐心地给她分析解释,李阿姨很快明白了如何处理车库权属问题。

退休前,杨丹红在浦东新区司法局长期从事普法宣传教育工作。2016年11月退休后,杨丹红发现社区居民对于法律咨询的需求很大,于是她在新场大街一个古玩商店里设立了法律咨询服务窗口,免费为社区居民服务。

去年8月,居民唐先生将自己的一套动迁房卖给了他人。唐先生已和对方签订了购房合同,对方也已经如数付了钱。可就要过户办手续前,唐先生觉得房价上涨了自己出的价低了,便宜了对方,于是就提出要加价,否则就不配合对方办理过户手续。对方提出,如果唐先生不肯办手续,就要打官司。

唐先生对法律知识一窍不通,心里没有底。于是,他来到新场大街向杨丹红咨询。杨丹红听唐先生说完事情原委后,告知唐先生“出卖方违约提价是违法的,为这样的事情打官司,必定要输”,劝唐先生要信守协议。唐先生对杨丹红的一番话并不认可,认为自己有理,坚持不肯办手续,对法院开庭告知也置之不理。在杨丹红苦口婆心似的教育下,唐先生表示同意履行协议,终于平息了这场风波。这件事悄悄地在当地传开了,大家对杨丹红都心生敬佩。

今年4月,一名小区保安在聚会中饮酒过量,发生了意外死亡。死者家属悲痛之余,情绪十分激动,他们找到小区所在的物业公司,要求物业给予赔偿,甚至组织亲戚朋友到物业办公室哭闹。

死者家属认为,死者是在上班时间死亡的,应认定为工伤。物业公司对此也吃不准,就来请教杨丹红。杨丹红认为,构成工伤死亡,必须具备“工作时间、工作岗位、48小时内死亡”的条件。而当事人的死亡是由于在小区外小吃店饮酒过量造成,不具备“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的必备条件,显然不能认定工伤死亡。

随后,杨丹红来到了物业办公室,耐心地向死者家属解释法律对于工伤的相关规定。杨丹红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让死者家属明白了遵纪守法的道理。最后,经过杨丹红的劝说,死者家属停止了过激的行为。

“发挥自己的一技之长为居民们服务,我很乐意。”杨丹红说,现在有一些居民由于缺乏法律知识,往往不知道该怎么办,结果可能会用一些不理性的方式解决问题。在为社区居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的同时,她还准备举办“学法普法咨询会”,为更多的社区居民讲解法律知识。 通讯员 陈志强